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6-037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离任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丁峻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丁峻先生因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选举董事的基本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胡铭先生、王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选举。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丁峻	董事	2026年9月2日	2029年6月16日	工作调动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丁峻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完成补选董事相关工作。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丁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交接工作。丁峻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尽职勤勉,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丁峻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提名候选人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核后,同意提名胡铭先生、王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本次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履行选举程序。

胡铭先生、王松先生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铭,男,47岁(1979年7月出生),民建会员,硕士,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现任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胡铭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胡铭先生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2、王松,男,40岁(198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会计专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暨财务负责人。

截至公告日,王松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王松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6-038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6年8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2026年9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股东单位推荐胡铭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董事会提名王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告日,胡铭先生、王松先生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中不得被提名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候选人的任职条件,对董事候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选举,相关人员简历附后。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保证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意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行为,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意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明确董事会秘书职责和权限,规范董事会秘书工作行为,保证董事会秘书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同意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同意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并保障独立董事有效履行其职责,同意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管理,确保公司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8、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决定

会议时间:2026年9月21日(星期一)下午14:00

会议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9号武汉软件新城1.1期A8栋A座一楼会议室;

会议内容:

(1)选举胡铭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选举王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编号:临2026-039)。

赞成7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四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胡铭,男,47岁(1979年7月出生),民建会员,硕士,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现任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胡铭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胡铭先生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北联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湖北省联合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上市办公室)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松,男,40岁(1985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会计专业,注册会计师。现任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暨财务负责人。

截至公告日,王松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王松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 2026-039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2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9号武汉软件新城1.1期A8栋A座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21日

至2026年9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选举胡铭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2	选举王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9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2026年9月4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33	东湖高新	2026/9/1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登记;股东可以电话、传真和信函方式登记。

2、股东单位代表持股东单位授权委托书(法人签字、公司盖章)及代理人身份证登记。

3、登记时间为2026年9月17日9:00-12:00,14:00-17:00;信函登记以收到地邮截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2、登记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9号武汉软件新城1.1期A8栋A座五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熊安燕、周京艳

电话:027-87172038 传真:027-87172100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选举胡铭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2	选举王松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6-055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黄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2,43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4.83%。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6年5月13日,公司披露了《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黄旭先生计划以集中竞价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6,43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53%。其中,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3%。

截至2026年9月3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间届满。黄旭先生于2026年6月4日-2026年9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429,93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5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6,000,0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3.23%。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黄旭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62,430,000股
持股比例	14.8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2,43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黄旭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5月13日
减持数量	6,429,93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6月4日~2026年9月3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207,230股 大宗交易减持,2,222,7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63.82~233.2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197,783,776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5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53%
当前持股数量	56,000,070股
当前持股比例	13.23%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893 证券简称:瑞芯微 公告编号:2026-056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至9月10日(星期四)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ck-chips.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8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CFO王海闽先生;副总经理李诗勤先生;独立董事乔政先生;董事会秘书林玉秋女士及相关工作人员(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1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就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问题进行交流。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4日(星期五)至9月10日(星期四)下午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rock-chips.com进行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电话:0591-86252506

邮箱:ir@rock-chip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26-086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4,999.00万元	18,8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1,68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73,891.2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7.69
特别风险提示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和平支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医贸”)向其申请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4,999.00万元,保证期限为12个月。上述担保额度在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审议通过以及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处理本次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上述担保事宜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26-072号公告)。

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黑医贸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8月17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2026-077号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黑医贸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孙鸣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3007586956256L
成立时间	2004年4月27日
注册地	黑龙江省鸡西市鸡冠区鸡恒路东侧一层101-102,104-109,111-115
注册资本	3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批发;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建筑材料销售;中草药收购;个人商务服务;咨询策划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5,138.84	261,961.13
	负债总额	246,118.25	240,479.14
	资产净额	-979.42	21,481.99
	营业收入	10,077.34	33,174.73
	净利润	-22,461.41	-50,073.51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黑医贸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和平支行

3、担保期限:12个月

4、担保金额:人民币14,999.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肆仟玖佰玖拾玖万元整)

5、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黑医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黑医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对黑医贸能保持良好的控制,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事项风险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黑医贸提供担保,董事会结合黑医贸的经营情况、资信状况以及对其控股情况,认为担保风险可控,黑医贸具有足够偿还债务的能力,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17.3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69%。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人民币15.4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4.58%。公司对参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人民币1.9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0%。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在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东大直支行(以下简称“龙江银行”)的3.6亿元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期限三年(2023年12月27日-2026年12月24日),合同约定分期还款,根据还款计划截至2026年4月15日应还1,800万元,已还120万元。截至目前,剩余1,680万元正与龙江银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中,与龙江银行协商将剩余1,680万元还款时间展期,并和主债务一同在2026年12月24日到期。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8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公司于近日完成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备案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53954968D

名称: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外商投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阮积祥

注册资本:肆亿柒仟陆佰叁拾捌万捌仟零玖拾壹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2003年08月27日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三甲东海大道东段100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缝制机械制造;缝制机械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黑色金属铸造;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日用电器修理;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本行投资者关系专用邮箱ir603323@szrcb.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本行已于2026年8月26日发布《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行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本行计划于2026年9月17日下午15:30-16:3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本行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互动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徐晓军先生,独立董事朱建华先生,行长王亮先生,董事会秘书陆颖栋女士,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顾建忠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9月17日(星期四)下午15:30-16:30通过网络平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本行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9月16日(星期三)16:00前通过本行投资者关系专用邮箱ir603323@szrcb.com进行提问。本行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苏农银行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63969870

联系传真:0512-63968772

联系邮箱:ir603323@szrcb.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网址: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282 证券简称:亚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8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4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B0J4UqEbk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总经理:陈静波

财务总监:胡富真

董事会秘书:吴超群

独立董事:徐进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4日(星期一)10:00-11: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B0J4UqEbks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14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7-86906890

邮箱:Agt@china-yagua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亚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8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H股发行上市”)。公司已于2026年7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8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H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并已于2026年9月2日公告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现就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定颖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3715.TW)已就公司本次H股发行上市事项于2026年9月2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股东临时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之子公司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及中国香港法律对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的发行人在香港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有关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本次H股发行上市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要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备案、批准或核准。

截至目前,公司正与相关中介机构就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进行商讨,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外,其他关于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具体细节尚需进一步商讨。本次H股发行上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本次H股发行上市能否通过审议、批准或备案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理性投资